新聞稿

小型貸款試驗計劃

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（按揭證券公司）今天（星期五）表示，已經取得董事局的同意推出一項爲期三年的小型貸款試驗計劃，以協助一些雖然有意創業、接受培訓或考取專業資格，但缺乏資金，或難以從傳統貸款渠道借到資金的市民。試驗計劃的主要安排見附件。

按揭證券公司執行董事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彭醒棠表示：「按揭證券公司正與不同的持分者緊密討論試驗計劃的細節，數家銀行和志願機構已表示有興趣參與。我們預備於2012年年中推出小型貸款試驗計劃。」

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

2012年2月17日

附件

小型貸款試驗計劃的主要安排

	小型創業貸款	自僱貸款	自我提升貸款
申請資格	• 年滿 18 歲或以上的香港居民 • 申請時並無破產記錄，或已解除破產令 • 良好的信貸記錄		
	• 需要遞交創業方案 • 在香港創業，並且經營時期少於 5 年	• 需要遞交創業方案	• 報讀學生資助辦事處或僱員再培訓局沒有涵蓋的課程，或 • 報讀學生資助辦事處或僱員再培訓局涵蓋的課程，但未能獲得全費資助
貸款金額	最高 30 萬港元	最高 20 萬港元	最高 10 萬港元
貸款年期	最長 5 年		
還款優惠	• 如還款年期爲 3 年或以下，可享有 6 個月的延遲還款期 • 如還款年期爲 3 年以上至 5 年，可享有 12 個月的延遲還款期		